

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北區
8樓

承辦人：林佳慶

電話：02-27208889或1999轉6371

傳真：02-27256372

電子信箱：bv5828@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北投區清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2年12月28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國字第1123113749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國中及國小研習資訊各1份 (29715770_1123113749_1_ATTACH1.pdf、
29715770_1123113749_1_ATTACH2.pdf)

主旨：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113年度國中小圖書館
閱讀推動教師教育訓練—進階研習」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以下簡稱國教署）112年12月27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83637號函辦理。
- 二、旨揭研習係由國教署委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辦理，國教署核定通過「112學年度增置國民中小學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計畫」之國中小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務必全程參加本研習；本市補助之國中小圖書館閱讀推動教師或對課程有興趣之國中小教師均可自由報名，惠請學校同意公假派代。
- 三、本案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填寫報名表 (https://www2.inservice.edu.tw/index_login.aspx)，活動內容如有異動，將公告於CIRN全國圖書教師輔導團最新消息頁面 (<https://cirn.moe.edu.tw/WebNews/index?sid=1186&mid=11262>)。



清江國小 1121228



SKAA1123008631



四、請詳閱附件研習資訊，倘有相關疑義，國小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林小姐（電話：02-77495426、電子郵件：lin150@ntnu.edu.tw），國中請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趙小姐（電話：02-77495428、電子郵件：catchao0819@gmail.com）。

五、檢送旨揭國中及國小研習資訊各1份。

正本：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含附設國立小學）、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含完全中學）、國立臺灣戲曲學院、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幼華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幼華高級中等學校

副本：

